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XIN RONG HE
欣荣和

项目名称：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
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DXRHGK-2026009

采购人：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8
第五章	评标办法	36
第六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41
第七章	纪律要求	49
第八章	合同签订说明	50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XRHGK-2026009

项目名称：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86901.04 元

最高限价：386901.04 元

采购需求：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包含采购安装调试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6.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线上获取；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人需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

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文件工本费电汇凭证扫描件发送至 18815319696@163.com 邮箱，以上资料加盖公章。并在邮件正文中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工本费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工本费汇款信息：单位名称：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龙奥支行营业室；帐号：1602003119201926888，汇款时注明投标人单位名称）。

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售价：工本费 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济南市历下区新泺大街 988 号鲁商福瑞达广场 A 座 1420。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查询该公告信息不收取任何费用。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对其他网站转载、复制的信息真实性、有效性、时效性负责。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张庄路 12 号

联系人：尤老师

联系方式：0531-582201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姚家街道复星国际三区 1101

联系方式：0531-88671111/182542122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老师、马老师

电话：0531-88671111/182542122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
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
4	合格投标人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6.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分包及中标规定	☒ 本项目不分包 ☐ 兼投不兼中（说明） ☐ 兼投兼中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见附件
7	投标有效期	90个日历天
8	演示	不需要演示
9	样品	不提供样品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澄清文件、补充通知等(如有)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变更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变更内容详见原公告发布媒体。澄清和变更一经指定网站发布，视为已告知各潜在投标人。
13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4	投标报价的方式	☐ 单价 ☒ 总价 ☐ 费率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5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采购人应加强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等措施。请根据本项目预留情况选择并在采购需求中写明要求。)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货物类项目价格按 10%比例扣除,服务类项目价格按 10%比例扣除,工程类价格按 5% 比例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扣除标准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鲁财采〔2022〕12号)执行)
16	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7	强制采购产品	1. 产品中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按要求填写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并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18	优先采购产品优惠标准	对绿色采购标准品目给予 10%的加分。
19	投标文件份数和要求	1. 纸质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正本、副本单独密封,胶装); 2. 电子版文件:一份,U 盘存储(电子版文件包括 PDF 格式及 WORD 格式各一份,电子版内容须和纸质文件内容完全一致,PDF 格式为正本盖章及签字齐全后的扫描版,单独密封); 3. 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单独密封)。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0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正副本）封面、密封骑缝处加盖本单位公章；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标识“公章”“签字或盖章”处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本项目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本项目投标人所加盖印鉴必须为本单位公章，公章为鲜章，其他印鉴均不予认可，如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管理专用章等章。
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
23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4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2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26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项目交付验收合格，经结算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付款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发票。
2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监督和管理	本次采购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30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否 ☐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后附）。 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3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32	确定核心产品	☐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其中高清会议终端为核心产品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3	关于相同品牌产品的说明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4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否 ☐ 是，详见采购清单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按预算金额的 1.8%向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2. 支付形式：现金或者电汇方式交纳。 3. 支付时间：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
36	公证费或见证费	1. 公证费或见证费：中标人向公证（见证）单位交纳见证费 500 元。 2. 支付形式：现金或者电汇方式交纳。 3. 支付时间：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
37	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龙奥支行营业室 帐 号：160200311920192688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踏勘现场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他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相应的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采购流程、相关政策法规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投标人对采购需求、评分标准有疑问的，直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

8. 采购代理服务 fee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招标文件

9.1 招标文件的组成

9.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5) 采购需求;
- (6) 评标办法;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要求;
- (9) 合同签订说明;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其他材料。

9.1.2 根据本章第 9.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知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9.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变更)公告。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9.3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视同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0.3 资格文件

10.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书复印件。（向采购人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0.3.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或 2026 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10.3.3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符合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行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制要求的，可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投标人不符合要求的提供投标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0.3.4 近三年内（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0.3.5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0.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不存在以上情形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0.3.7 特定资格：无。

10.4 符合性审查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如不存在该项请填写“无”）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完整性	未将同一包中的内容分解投标（报价）；	
3	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如有要求）的；	
7	★号条款响应（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如不存在该项请填写“无”）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情形	不存在串通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0.5 商务文件

10.5.1 投标函；

10.5.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0.5.3 投标报价：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明细表。

（3）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0.5.4 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等）；

10.5.5 商务偏离表；

10.5.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0.5.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5.8 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

10.5.9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如有）；
10.5.10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10.5.11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10.5.12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10.5.1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10.5.14 项目实施人员（技术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一览表；
10.5.15 售后服务；
10.5.16 企业业绩；
10.5.17 招标文件其他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如有）。

10.6 技术文件

10.6.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检验报告、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或中文使用说明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10.6.2 产品配置清单；
10.6.3 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
10.6.4 技术方案；
10.6.5 项目进度计划方案；
10.6.6 质量保证措施；
10.6.7 培训方案；
10.6.8 技术偏离表；
10.6.9 选配件、专用耗材表（如有）；
10.6.10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0.6.11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次公开招标要求报投标总价（含税全包价）。投标价格（单价及总价）应为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交货价）、购买货物和伴随服务需缴纳的所有税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和培训费等所需的一切费用。

11.3 公开项目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1.4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1.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11.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2.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2.2 投标文件编制：按投标文件组成编制。

12.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偏离表和商务偏离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份数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13.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3.3 撤回报价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3.4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开标后撤回报价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4.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文件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4.1.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公章）、日期；

14.1.2 每一密封封面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之前不准启封（公章）”字样。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签章、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地点

15.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5.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签收

16.1 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同时签字确认。

16.2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7. 质疑

17.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7.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7.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7.7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7.8 接收质疑函方式：直接送达或者邮寄

联系部门：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531-88671111/18254212291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姚家街道复星国际三区 1101

18. 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由投标人原因影响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介绍及要求

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包含采购安装调试等。
预算金额：386901.04 元。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通信室：大屏显示区、接处警区、指挥调度区				
1	液晶拼接屏 (含前维护 液压支架)	1. DID 工业级液晶显示面板；双边物理拼缝 $\leq 2\text{mm}$ ； 2. 对角线 ≥ 55 英寸； 3. 最大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显示比例：16:9 亮度： $\geq 500\text{cd/m}^2$ ； 4. IPS 硬板屏，视觉度 $\geq 178^\circ$ ； 5. 采用逐行扫描驱动，动态插值补偿，3D 动态数字降噪、3D 梳状滤波技术，10 位数字亮度及色彩增强（色深 $\geq 10\text{bit}$ ），自动肤色校正，3D 运动补偿，全高清画面显示； 6. 支持 CVBS、VGA（RGBHV）、DVI、HDMI 等多种信号输入； 7. 支持全高清分辨率 1920*1080 并向下兼容； 8. 全数字处理单元，支持分屏显示，整屏显示，任意组合显示，漫游及叠加显示；RS232 或 RJ45 接口控制。	块	6
2	数字矩阵	1、标准机架式设计，单主控板单电源； 2、插拔式模块化设计，可扩展； 3、业务模块支持热插拔、双电源冗余、双主控热备、智能风扇自动调温； 4、双高速无阻塞背板设计； 5、输入接口 ≥ 8 路 DVI； 6、DVI 输入分辨率： 支持 3840x2160@30HZ、1920x3240@30Hz, 可向下兼容和自定义分辨率； 7、输出接口 ≥ 12 个 HDMI 口输出，1 个 3.5mm 音频左、	台	1

		右声道立体声； 输出分辨率：1024*768@60Hz，1280*800@60Hz， 1280*720@60Hz，1920*1080@60Hz，1920*1200@60Hz，分 辨率可切换。		
3	高清信号线	支持 3D、以太网，4K 和 1080P 高清分辨率、19 芯信号传 输线芯，镀锡抗氧化无氧纯铜。长度 15m、数量 4 条，长 度 10 米、数量 4 条，长度 5 米、数量 4 条，长度 3 米、 数量 4 条等，满足现场需求。	项	1
4	PDU 电源插排	国标 8 位 10A，带总控开关。	个	3
5	设备机柜	1、类型：国标机柜 600*600*1200mm（宽深高）； 2、标准机柜门及门锁：前门：钢化玻璃前门带锁； 3、材料及工艺：材料采用 SPCC 冷轧钢板立柱： ≥1.5mm； 4、网门：厚度≥1.2mm，10 位 16A PDU 一个； 5、配置：2 只风扇、1 个托盘、1 条 8 口电源、20 套螺 母螺钉。	台	1
6	室内警铃	不锈钢，红色烤漆，室外 10 英寸，AC220V/DC24V 背面 带有绝缘贴 配有 24v 储存电源当停电时支持工作 30 分 钟。	个	2
7	室外警铃	室外报警电铃，驳接接处警联动控制器及一键按钮。	个	2
8	一键按钮	定制一键联动出警按钮。	个	1
9	旋转警灯	声光报警装置，一体化大分贝喇叭、AC220V，驳接接处 警联动控制器及一键按钮。	个	1
10	智慧消防警 灯一体终端	1、RJ45 网口、10/100Mbps； 2、支持 TCP/UDP、IP、ARP、ICMP、IPV4 网络协议通讯； 支持静态 IP/DHCP； 3、具备接收局域网内各类报警信号，配备 LED 爆闪红灯 /黄灯/蓝/绿/白灯，根据警情不同，自动解析爆闪对应 警情闪灯； 4、内置智能语音控制模块，具备多种警情类型倒计时播 报； 5、带有时钟显示，正常显示时间，有报警时，支持自动	台	1

		倒计时播报； 6、电铃声+倒计时播报，自动响应警情播报内容；播报内容可自定义更改录入； 7、带有开关量信号输出，可用于输出接入关联其他设备； 8、颜色：白； 9、固定方式：背面固定孔； 10、工作电压：AC220V 3A； 11、支持对接济南消防救援支队智能接处警平台。		
11	智慧消防联动控制设备	1、自主可控开发设计，根据用户需求任意配置联动逻辑； 2、标准机架式机构设计，可装配在值班室机房做中心设备集中控制，也可安装在车库挂墙，方便汇集所有车库门进行独立开关； 3、采用网络通讯方式传输，支持光纤/网线通讯； 4、支持接入警情开关控制信号，如火灾、抢险、救助等信号； 5、支持关联消防电铃控制，根据需要控制响铃时长及间隔； 6、具备可控制消防站内每个消防库门的开启、关闭、暂停控制； 7、支持 RS485 串口通讯协议对接； 8、具备双网口通讯，提供与接处警系统数据交互联动、独立网络互联通讯技术； 9、支持语音合成输出，支持$\geq 25\text{w}$ 功率输出； 10、支持无线窄带通信数据传输功能； 11、带有状态显示，带有电源指示灯，工作指示灯，数据通讯指示灯； 12、支持对接济南消防救援支队智能接处警平台。 分机：1、RJ45 网口、10/100Mbps； 2、支持 TCP/UDP、IP、ARP、ICMP、IPV4 网络协议通讯；支持静态 IP/DHCP； 3、具备≥ 5种警情+警情级别播报（报警内容自定义编辑，中文显示）；	套	1

		4、支持 $\geq$ 五种警情级别推送功能，带时钟显示，可自定义白天/晚上不同出警时限； 5、无需依托电脑，自带自检终端设备通讯，异常自动故障报警提醒； 6、根据警情不同，自动切换男声或女声，火灾发生时，自动男声播报； 7、一键报警倒计时自动复位（具体需要倒计时时钟可自定义）； 8、内嵌有液晶屏显示，当有警情触发时，自动亮屏显示内容； 9、带有 DC12V 信号输出，可用于输出接入关联其他设备； 10、支持测试响警，测试设备通讯状态（单独一种声音播报）； 11、提供 RS485 端口，提供支持消防派单软件对接通讯服务； 12、颜色：白； 13、固定方式：桌面放置或挂墙固定； 14、工作电压：DC12V 另配有 220v 适配器； 15、支持对接济南消防救援支队智能接处警平台。		
12	接处警监听音响	1. 2.0 声道 有源音箱；3.5mm 音频接口；具备蓝牙功能； 2. 输出额定功率 $\geq$ 80W ；频率响应范围至少满足 48-20000Hz ；信噪比 $\geq$ 88dB。	套	1
13	图像综合平台	1) 分体式（摄像机和终端主机分开放置）终端，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 2) 通信标准：H.323、SIP；双流多流：H.239、H.239+； 3) 视频标准：H.265、H.264、H.264HighProfile；音频标准：G.711/G722/G.722.1/G.729/G.719； 4) 视频分辨率支持 4K、1080P、1080i、720P、SXGA、XGA、SVGA、VGA、AUTO 可选； 5) 支持 4K、1080PH265 的 1M-20M 码流编码，并可进行自适应码率控制； 6) 视频输入接口 $\geq$ 3 路，至少满足 1 $\times$ SDI，1 $\times$ DVI，1	台	1

	×HDMI; 7) 视频输出接口≥ 2路, 至少满足 2×HDMI; 8) 音频输入接口≥ 2路, 至少满足 1×3.5 接口, 1×RCA 接口; 9) 音频输出接口≥ 2路, 至少满足 1×3.5 接口, 1×RCA 接口; 10) 其他接口(至少包含以下接口): 1×VISCA, 1×DC12V 输出, 4×USB, 1×1000M 网口; 11) 多路编解码能力: 至少支持 1 路 4K30 和 1 路 1080P 编码, 支持 4 路 4K 解码或 8 路 1080P 的解码; 12) 支持视音频、协议全适配, 支持不同速率、不同编码协议、不同分辨率的终端混合会议; 支持每个会议都有多画面, 多画面显示个数≥ 16; 13) 支持分屏输出, 每个输出屏可以同时显示≥ 16个视频图像, 支持数据和视频混合排列, 配合视频轮询功能, 可对分会场实时轮询监控; 14) 支持远程摄像机控制, 可进行左右转动、拉近/远、调焦、光圈等进行全方位的控制和预置位设置; 15) 支持在线对视频、音频、网络的检测和维护, 支持本地升级、远程升级; 16) 支持多种数据业务的应用, 包括数据多流、文档共享、媒体共享、屏幕共享, 电子白板和文字讨论等; 17) 支持终端直接召开临时调度会议, 即用户不用进入 WEB 后台管理建会, 直接建立进入临时调度会议, 并邀请人员参加调度会议; 18) 支持终端主席功能操作, 包括调整会场屏幕分辨率和带宽、广播音视频、广播双流、邀请请出与会者、切换模板、交换窗口、设置会议标题和公告等功能; 19) 支持终端本地录制数字会议录像和回放, 支持选择会场中单路音视频进行录像或回放; 20) 视频传输带宽要求支持 256Kbps 带宽下传输 H. 265 编码 1080P@30 帧高清视频图像, 可在 512Kbps 带宽下传		
--	--	--	--

		输 H.265 编码 1080P@60 帧高清视频图像； 21) 具有抗丢包功能； 22) 兼容性要求：接入消防总队现有图像综合管理平台；需实现与部局、总队、支队各级指挥中心的双向音视频互通，满足作战指挥调度应用需求； 23) 支持终端多画面同时展现接入图综平台的指挥终端、营区监控设备、卫星图像终端、4G 图传设备、计算机(笔记本)输出的图像；可实现与上述音视频设备之间进行音视频互动，指挥视频终端之间可以实现文档共享等数据交互功能。		
14	视频图像采集端	超高清图像：1、采用 $\geq 1/2.8$ 英寸、842 万像素高品质图像传感器，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输出帧率 ≥ 60 帧/秒； 2、多种光学变倍镜头：具有 12X、20X、30X 等光学变倍镜头选择； 3、采用自动聚焦技术； 4、具有低噪声高信噪比，采用 2D、3D 降噪技术； 5、多种视频输出接口：支持 HDMI, SDI, USB、有线 LAN (POE+)； 6、多种音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 视频压缩，支持 AAC、G.711A 音频压缩；支持 3840x2160 分辨率 60 帧/秒压缩； 7、音频输入接口：支持 AAC、G.711A 音频编码，AAC 编码支持 16000、32000、44100、48000 采样频率，G.711A 编码支持 8000 采样频率； 8、多种网络协议：支持 ONVIF、GB/T28181、RTSP、RTMP、SRT 协议、NDI、Dante AV；支持 RTMP 推送模式，链接流媒体服务器；支持 RTP 组播模式，支持网络全命令 VISCA 控制协议； 9、支持 AI 动态跟踪； 10、控制接口：RS485、RS232；RS232 支持级联；	台	1

		11、多种控制协议：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支持自动识别协议； 12、内置 OLED 显示屏：可显示输出分辨率和 IP 地址。		
15	麦克风	跟图像综合集成终端配套使用，1. 全金属方型话筒，仰角度可调；内置电容式心型指向性拾音头；采用幻像电源供电；LED 灯实时显示话筒工作状态； 2. 咪芯：≥14mm 直径镀金电容式；灵敏度：-38 dB；信噪比(S/N)：≥ 74dBu；频率响应范围至少包含：30Hz — 18KHz 。	个	1
16	监听音响	1. 2.0 声道 有源音箱；3.5mm 音频接口；具备蓝牙功能； 2. 输出额定功率≥ 80W ；频率响应范围至少满足 48-20000Hz ；信噪比≥ 88dB。	套	1
17	电源线	国标纯铜，规格 RVV3*1.5	米	200
18	网线	国标六类非屏蔽网线	米	305
19	辅材	高清线 8 米 5 条 10 米 3 条，音频线 4 条、控制线、PVC 线槽 10 米、线管 15 米、扎带、胶布、标签色带等，依据现场情况定制。	宗	1
小计				
2. 火警联动广播				
1	智能播放器	1. 采用微电脑控制, MP3/FLASH 录音播放，定时或手动播放，单曲或全部循环播放；音频、录音下载，麦克风录音存储等功能； 2. 液晶显示屏，中文菜单，轻触式按键；高精度 RTC 时钟、定时可精确到秒； 3. 支持消防联动功能，警报触发信号输入播放指定音乐文件； 4. 支持外扩电源时序器，可输出短路信号，控制外围设备； 5. 内置≥8GB 内存, 外扩展容量≥32G；带 USB 接口，兼容 MP3、WAV、WMA 等格式； 6. 具备 FM 收音机功能，可编辑定时播放；内置 MP3 播放器，可通过外接 USB 接口连接电脑进行编程。	台	1

2	室外 ip 音柱	技术参数： 网络通讯协议：TCP、UDP、ARP、HTTP、FTP 等； 网络芯片速率：10/100Mbps； 音频编码：WAV、MP3、PCM、OPUS 等； 采样率：8K-48KHz； 比特率：64Kbps~768Kbps； 网络延时：音频≤5ms； 额定功率：≥80W； 信噪比：≥90dB； 频率响应：50Hz-18KHz； 供电方式：AC 220V/50-60Hz； 防护等级：IPX6 防水。	台	2
3	室内 ip 吸顶音响	技术参数： 网络通讯协议：TCP、UDP、ARP、HTTP、FTP 等； 网络芯片速率：10/100Mbps； 音频编码：WAV、MP3、OPUS、PCM 等； 音频采样, 位率: 8KHz-44.1KHz, 16 位, 8Kbps-768Kbps 信噪比：≥90dB； 网络声音延迟：广播延迟≤100ms； 频率响应：60Hz-18KHz； 灵敏度：97dB±3dB； 喇叭单元：6.5"×1； 供电方式：DC24V/POE； 功率：≥30W（额定）。	台	2
4	电源线	国标纯铜，规格 RVV2*1.0	米	200
5	网线	国标六类非屏蔽网线	米	305
6	交换机	受电类型：固化电源供电； 整机交换容量≥2 Gbps； 整机包转发率≥1.5 Mpps/MAC 表容量≥2K； 单口最大 PoE 输出功率≥30W； 整机最大 PoE 输出功率≥110W； PoE 供电接口数≥8。	台	1

7	辅材	1. 管材：绝缘阻燃 PVC ϕ 20 管 200 米、含配套管接和弯头，或线槽 20mm*10mm50 米、30mm*15mm30 米等规格； 2. 接插件：水晶头 1 盒、大二芯 3 条、莲花 5 条等； 3. 数量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项	1
小计				
3. 会议室				
1	会议一体机	≥ 86 英寸； 标准 A 规光源 LED 背光；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 亮度 $\geq 400\text{cd/m}^2$ ； 对比率 $\geq 1200:1$ ； 反应时间 $\leq 8\text{ms}$ 帧频 60Hz； 视角 ≥ 170 度 (H) / 170 度 (V)； 色彩数 $\geq 1.07\text{bM}$ ； 嵌入式系统； CPU：64 位； 工作主频 $\geq 1.2\text{GHZ}$ ； 核心数 $\geq$ 四核； 内存缓存容量 (RAM) DDR3： $\geq 2\text{GB}$ ； eMMC： $\geq 8\text{GB}$ ； 内部喇叭 2 x 10W (max)； 至少具有以下输入接口：LAN 输入接口；1DP 输入接口；1HDMI 输入接口；3VGA 输入接口；1PC-AUDIO 输入接口；1YPBPR 输入接口；MINI x 1AV 输入接口；MINI x 1USB2.0 1USB3.0 1TV 输入接口；1TOUCH-USB USB2.0 x 1LAN 输出接口； EARPHONE 输出接口；1OPTICAL 光纤输出接口；1RS232 1SPEAK_L 1SPEAK_R 1USB USB2.0 x 2；USB3.0 x 2 支持 OPS LAN 接口；支持按键控制；非接触式红外感应 ≥ 10 点； 玻璃 $\geq 4\text{mm}$ ； $\geq$ 物理钢化莫氏 7 级防爆，玻璃透过率 $\geq 92\%$ ；	台	1

		外框材质 铝合金面框； 触摸精度 $\leq 2\text{mm}$ （包含全金属制作，喷塑处理，可推动，配有会议设备安装台）。		
2	高清会议终端	视频编解码 编码标准: H. 265、H. 264, 支持 License 授权升级 4K 能力； 活动图像: $\geq 4\text{K}@30\text{fps}$; 1080P60/30、720P; 支持双路视频流； 内容双流: H. 239、BFCP, 支持无线双流 ; 最高支持 $\geq 4\text{K}@30\text{fps}$; 显示输出: 支持双屏输出; 单屏双显、单屏三显, 本地多画面合成; 具有 AI 能力; 音频协议: G. 711、G. 722、G. 722. 1C、G. 719、Opus、AAC-LD 音频输入: ≥ 1 路卡侬 MIC (支持 48V 幻象供电)、RCA、3.5mm; HDMI 伴音输入; 音频输出: RCA、3.5mm、HDMI 伴音输出; 音频处理: AEC 回声消除、ANS 噪声抑制、AGC 自动增益, 48KHz 采样, 唇音同步、立体声支持 视频输入: HDMI、DVI 视频输出: HDMI、DVI 网络: 双千兆 RJ45 网口 (10/100/1000M); Wi-Fi 无线模块; 控制接口: RS232、RS422、TOUCH 口、USB2.0; 协议: H. 323、SIP、RTC, TCP/IP、NAT 穿越、网守注册、802.11 a/b/g/n; 具有抗丢包功能; 呼叫方式: IP 地址、E.164 别名呼叫; 支持点对点、多点会议; 系统: 国产嵌入式操作系统, 核心器件国产化; 要求与济南市消防救援支队、济南市消防救援大队视频会议系统互联互通。	台	1

3	会议专用摄像机	1. 采用 $\geq 1/2.8''$ 4K CMOS, ≥ 800 万像素超高清传感器; 2. ≥ 12 倍光学变焦, 4K 超分辨率镜头, 水平视场角 $\geq 80^\circ$; 3. 支持网络输出 H. 265/H. 264 编码, 最高支持 4K60, 且支持 POE; 4. HDMI2.0, 支持 4K60; 5. USB2.0 支持 UVC 和 UAC 协议, 可输出 4K30 压缩视频; 6. 支持 3G-SDI 接口; 7. 支持 RS232 IN/OUT 接口, 支持 VISCA 协议控制; 8. ≥ 1 路音频 LINE IN 输入; 9. 快速、准确、平滑的聚焦, 支持 ≥ 60 个预置位; 10. 支持红外遥控器控制, 高精度、转动平滑, 安静的云台; 11. 支持正装、倒装、图像翻转;	台	1
4	主扬声器	1. 额定功率: $\geq 400W$; 长期功率: $\geq 800W$; 峰值功率: $\geq 1600W$; 2. 阻抗: 8Ω ; 3. 特性灵敏度: $\geq 95dB/1W/1m$; 4. 最大声压级: $\geq$ 持续 120dB, 峰值 130dB; 5. 频率响应: $\geq 60Hz-20kHz$; 6. 低音单元: $\geq 12''$; 7. 高音单元: $\geq 1.7''$; 8. 覆盖角度: $\geq 85^\circ \times 50^\circ$; 9. 总谐波失真: $< 1.5\%$ (950Hz) 。	台	2
5	调音台	1. 48V 幻像电源输出: 具有一个 48V 幻像电源总开关, 控制所有通道幻象电源的输出; 2. 每通道有增益开关、输入三段均衡高中低、效果、辅助旋钮; 每通道都有独立的静音按钮; 每一路通道有独立的 PFL 按钮开关, 可以监听通道推子前声道信号; 3. 内置 MP3 功能, 兼容多种音频格式, SD/USB 接口, 可以接 SD 卡和 U 盘, 具备录音功能; 4. 标准蓝牙系统, 连接蓝牙设备进行音频播放;	台	1

		5. ≥ 2 路主输出, ≥ 2 路编组输出, ≥ 1 路监听输出, ≥ 2 辅助发送/返回。麦克风输入不少于 8 路, 立体声输入不少于 2 组; 6. 灵敏度: $0VU=+4dBu$; 频率响应范围至少满足: $20Hz-20KHz$。		
6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 8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输出, 采用凤凰插接线端子; 2. 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 每路输入带 48V 幻像电源选择; 具有多用途数据传输及控制端口, 支持实时管理单台及多台设备; 3. ≥ 1 路光纤输出, 可在 OUT1/OUT2、OUT3/OUT4、OUT5/OUT6、OUT7/OUT8 信号中切换选择; 4. DSP 音频处理, 内置 AM 自动混音功能、自动增益; 5. 输入每通道: 前级放大、灵敏度选择, 信号发生器、噪声门, FBX, 分频器, 自动增益、多段参量均衡; 输出每通道: 多段参量均衡、最大输出电平、延时器、分频器、压缩器; 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 6. 支持 ≥ 12 组场景预设功能, 具有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7. 配置 RS485 接口、标准以太网控制接口、≥ 8 通道可编程 GPIO 控制接口。	台	1
7	有线话筒	1. 换能方式: 电容式; 2. 频率响应: $\geq 40Hz-18kHz$; 3. 指向性: 心型指向; 4. 输出阻抗 (欧姆): 1200Ω; 5. 灵敏度: $\leq -42dB$; 6. 信噪比: $\geq 65\text{ dB}$; 7. 咪管长度: 约 24cm; 8. 支持 48V 幻象电源。	台	1
8	无线话筒	1. 发射接收装置采用标准机柜式安装设计; 2. 彩色 LED 显示屏, 可实时显示话筒工作状态; 3. 具备一拖二通道独立输出, 音频输出音量单独可控,	套	1

		≥1 通道合并输出；≥4 编组叠机频率；IR 红外线自动对频功能；独立式的防误触系统锁键；UHF 频段。		
9	无缝切割矩阵	1. 不少于 4 路 HDMI 信号输入、4 路 HDMI 信号输出； 2. 带屏幕显示实时操作状态和设备 IP 地址； 3. 输入输出支持 HDMI1.4，分辨率不低于 3840x2160@30Hz； 4. 输入输出色彩空间支持 RGB4:4:4、YCbCr4:4:4, YCbCr4:2:2 等； 5. 支持不少于 4 路模拟音频解嵌输出接口； 6. 支持高清无缝切换矩阵功能； 7. 输入内置 EDID，≥3840x2160@30Hz 双声道（默认），支持自定义 EDID； 8. 输入兼容 DVI / HDMI 信号，支持 HDMI 内嵌音频输入输出切换； 9. 默认多种输出分辨率可选； 10. 输出信号支持 HDMI、DVI； 11. 支持断电记忆功能； 12. 支持 HDMI 接口连续热拔插； 13. 支持双向串口控制、高端水晶按键、RJ45 控制。	台	1
10	辅材	视频会议控制线 2 条、10 米高清线 2 条、电源线 20 米、转接头等视频接插件，满足现场使用需求；莲花、大二芯、小三芯、欧差、卡侬、DVI 转 HDMI 等音视频接插件，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项	1
小计				
4. 营区监控				

1	网络高清红外摄像机	1. $\geq 1/1.8$ 英寸双 CMOS 传感器, 每个传感器分辨率 $\geq 4096 \times 1800$; (支持接入济南市消防救援支队图综视频平台) 2. 照度: 彩色 $\leq 0.001\text{lux}$, 黑白 $\leq 0.0001\text{lux}$; 3. 采用暖灯阵列, 补光距离: $\geq 30\text{m}$; 4 镜头焦距: 3.6mm; 镜头光圈: F1.0; 5. 视场角: 水平: $\geq 180^\circ$; 垂直: $\geq 46^\circ$; 6. 支持热度图; 7. 周界防范: 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 8. 具有智能检索、分析和浓缩播放功能; 9. 支持 H.265、H.264 等编码压缩格式; 10. 视频帧率: 主码流 ($4096 \times 1800@20\text{fps}$), 辅码流 ($1024 \times 452@20\text{fps}$) 第二路: 50Hz: $1024 \times 452@20\text{fps}$; 11. 支持 $\geq 120\text{dB}$ 宽动态; 12. 支持 Micro SD 卡存储; 13. 接口: RJ-45、单模 FC 接口、RS485 接口、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2 路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 14. 内置扬声器和双拾音器, 支持语音对讲;	台	19
2	枪型摄像机支架	室外万向支架	个	19
3	高清网络智能球机	1. 传感器类型: 全景+细节: 均 $\geq 1/1.8$ 英寸 CMOS, ≥ 800 万像素; (支持接入济南市消防救援支队图综视频平台) 2. 分辨率: 全景: $\geq 5376 \times 1520$; 细节: $\geq 3840 \times 2160$; 3. 最低照度: 彩色 $\leq 0.0051\text{lux}$, 黑白 $\leq 0.00051\text{lux}$; 4. 采用红外+白光补光, 补光距离: 全景 $\geq 30\text{m}$; 细节 $\geq 200\text{m}$; 5. 镜头: 全景焦距: $\leq 2.8\text{mm}$, 光圈: F1.0; 细节焦距: $5.5\text{mm} \sim 220\text{mm}$, 光圈: F1.4-F4.5; 具有雨刷; 具有防抖、透雾等功能; 6. 视场角: 全景: 水平: $\geq 190^\circ$ 垂直: $\geq 50^\circ$ 细节与全景传感器相匹配: 水平不劣于: $60^\circ \sim 3^\circ$ 垂直不劣	台	1

		于：35° ~2° 对角线不劣于：68° ~3° ； 7. 定时任务：可设置预置点、巡迹、巡航、线扫等； 8. 具有卫星定位功能； 9. 支持可视域功能；具有实时监测和反馈摄像机方位信息的功能； 10. 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体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传最优的抓图；支持人脸检测、人脸识别，人脸属性、人脸表情的提取等； 11. 支持多种规则的周界防范，人车分类和跟踪；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聚集检测；支持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检测； 12. 具有声光警戒功能，可设置闪烁光频率和声音报警内容； 13. 接口：RJ-45、RS485 接口、音频输入输出接口、≥2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 14. 内置拾音器和扬声器，支持语音对讲；		
4	智能球机支架	室外球机配套支架	个	1
5	智能球机电源	交流 24V 2A 专用监控电源	个	1
6	智能分析终端	1. 可接驳符合 GB28181 标准的网络摄像机； 2. 支持最高 3200W 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回放； 3. 支持 H. 265、H. 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支持 IPC 集中管理，包括 IPC 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4.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 支持 8K+1080P 或双 4K 输出； 5.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对指定通道的当前录像进行回放，并且不影响其他通道预览；支持 ≥16 路同步回放及多路同步倒放； 6. 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支持对不同通道分	台	1

		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7. 支持≥8 个 SATA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 8. ≥2 个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容错以及多址设定等应用； 9. 支持网络检测功能； 10. 1+1 冗余电源； 11. 支持精确客流量统计功能；支持考勤、签到应用，支持导出签到表或考勤表；支持人车分类检索，并关联录像回放； 12. 支持视频结构化功能，可对视频流中人体、车辆等目标进行结构化分析； 13. 视频接入路数：≥32 路；网络输入带宽：≥320Mbps。		
7	企业级硬盘	监控专业硬盘，容量≥16000GB。	块	6
8	24 口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2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交换容量≥52Gbps，转发能力≥38Mpps，支持 PoE+，整机最大输出：≥370W。	台	1
9	交换机	≥8*千兆电，交换容量/包转发：≥16G/11.9M，电源：内置，POE:≥125W。	个	3
10	监控立杆	约 3.5 米监控立杆，立杆厚度≥2.5mm。	个	1
11	地笼	配套立杆，尺寸：≥40cm*30cm。	个	1
12	防水箱	监控防水箱，尺寸≥300mm*250mm*180mm，含配套空开、插排等配件。	个	5
13	12 芯光纤	国标 12 芯单模光缆	米	500
14	光纤收发器	设备支持 1 路千兆光口，4 路千兆以太网电口；传输距离≥3km	对	5
15	电源线	国标纯铜，规格 RVV3*1.5	米	600
16	网线	国标六类非屏蔽网线	米	915
17	PVC 管	Φ 25，绝缘阻燃 PVC 管，含配套管接和弯头。	米	600
18	辅材	水晶头 2 盒、插排 10 个、电工胶带、扎带、金属软管、标签、黄沙水泥等辅材。	宗	1
小计				
5. 综合布线：互联网、调度网、政务网三个网络，不含运营商接入部分				

1	双口面板	国标网络面板	个	10
2	六类非屏蔽模块	国标六类非屏蔽模块	个	20
3	网线	国标六类非屏蔽网线	米	610
4	网络配线架	国标六类 24 口非屏蔽配线架	套	1
5	理线器	1U*65mm 单面理线器，19 英寸；	个	1
6	六类非屏蔽跳线	六类网络跳线（根据用户要求提供）	根	10
7	机柜	1、类型：国标机柜 600*600*1200mm（宽深高）； 2、标准机柜门及门锁：前门：钢化玻璃前门带锁； 3、材料及工艺：材料采用 SPCC 冷轧钢板立柱：1.5mm； 4、网门：1.2mm 10 位 16APDU 一个； 5、配置：2 只风扇、1 个托盘、1 条 8 口电源、20 套螺母螺钉。	个	1
8	PDU 电源插排	国标 8 位 10A，带总控开关。	个	1
9	交换机（调度网、政务网、互联网）	千兆电口 ≥ 24 个 总光口数 ≥ 2 个（不含光模块） 整机交换容量 ≥ 312 Gbps 整机包转发率 ≥ 43 Mpps	台	3
10	交换机（连接 AP）	1. 交换容量： ≥ 396 Gbps； 2. 包转发率： ≥ 108 Mpps； 3. 千兆电口： ≥ 24 个； 4. 千兆 SFP 光口： ≥ 4 个。	台	2
11	路由器控制器	1. 内存： ≥ 4 G； 2. 固定 WAN 口数：1，LAN/WAN 可切换端口数： ≥ 8 ，具有 console 口，千兆 SFP 光口： ≥ 2 个； 3. 可管理 AP 数： ≥ 32 ；应用特征库： ≥ 4500 ；具有流量控制功能。	台	1

12	无线 AP	1. 支持 WIFI6; 2. ≥ 2 个 10/100/1000 Mbps 自适应以太网输出接口, 1000 Mbps 输入端口; 3. 无线速率: 2.4 GHz: ≥ 400 Mbps ; 5 GHz: ≥ 433 Mbps; 4. 覆盖半径: ≥ 40 米; 支持 DC 和 PoE 供电。	台	6
13	辅材	管材: 绝缘阻燃 PVC $\phi 25$ 管 200 米、含配套管接和弯头, 或线槽 20mm*10mm100 米、30mm*15mm200 米等规格。	宗	1

★三、商务条款:

1.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2.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3.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项目交付验收合格, 经结算审计后, 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付款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发票。

四、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再调整。
2. 投标人设置 7*24 小时维修服务,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 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修复, 特殊情况不超过 4 小时。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的, 双方另行商定。
3. 投标人须提供技术培训, 包括设备的日常保养和维护, 操作的技术要领, 常见故障处理的技术培训等, 直至其掌握操作技能为止。
4.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 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 投标人供货时应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详细技术资料、检测报告等。
5.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后,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
6. 当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 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项目，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标因素。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技术部分 (56 分)	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2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响应情况完整度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对比打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技术方案 (2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安装部署、系统调试、系统对接及测试、供货时间保障措施、运输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0 分。方案详细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20 分，以上五项内容每缺一项扣 4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评审因素，每有一处不完善或存在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项目进度 计划方案 (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方案（包括总进度计划、产品供货计划、材料及设备投入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6 分。项目进度计划方案详细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6 分，以上三项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评审因素，每有一处不完善或存在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质量保证 措施 (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材料检验、工艺保障、质量检测方法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6 分。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完整、合理可行的得 6 分，以上三项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评审因素，每有一处不完善或存在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培训方案 (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制度）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4 分，培训方案详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4 分；以上四项内容每缺一项扣 1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评审因素，每有一处不完善或存在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商务 部分 (14 分)	售后服务 (12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维护措施方案、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质保期满后的维修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满分 12 分；内容齐全、方案详尽得 12 分；以上四项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在此基础上根据以上评审因素，每有一处不完善或存在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企业业绩 (2 分)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近3年内（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3. 落实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1 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标。对于同时属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联合体各方所提供货物、服务、工程均为中小企业制造、承接、承建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享受预留份额政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

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政策。

3.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1.1.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1.1.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1.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1.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1.1.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1.2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3）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投标人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 提供本企业货物、服务。本项所称货物、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的货物、服务。

3.1.3 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

3.2 绿色采购

3.2.1 强制采购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应附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的认证证书外,还应按要求填报在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中,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2.2 优先采购

3.2.2.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1) 投标人所报产品如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内的节能产品,请填写节能产品明细表(后附)并提供认证证书,否则不予政策优惠;

(2) 优采政策加分方法:

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标时将给予所属节能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可以对节能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10%幅度的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节能产品价格占在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可以对节能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10%幅度的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节能产品价格占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3)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2.2.2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投标人所报产品如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请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后附）并提供认证证书，否则不予政策优惠；

(2) 优采政策加分方法：

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标时将给予所属环境标志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可以对环境标志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10%幅度的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可以对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10%幅度的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报价中所占比例）。

(3)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2.2.3 优先采购绿色产品

(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标时将给予所属绿色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可以对绿色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10%幅度的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绿色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可以对绿色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10%幅度的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 $\times$ 10% $\times$ 绿色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2) 对品目清单内的节能、环保产品需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节能环保”栏里可查询的投标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对品目清单以外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绿色产品认证证书，需提供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可查询的投标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第六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未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 评标委员会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标活动。

2.2 评审专家的抽取

2.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2.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2.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标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标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2.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2.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6.3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2.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2.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2.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2.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7.6 编写评标报告；

2.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2.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2.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2.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2.9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

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

3.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3.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评标组长；

3.4 符合性审查；

3.5 综合评审；

3.6 澄清有关问题（如需）；

3.7 推荐中标候选人；

3.8 编写评标报告。

4. 资格审查

4.1 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4.2 采购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3 在资格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5. 评标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5.1.1 核对评标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5.1.2 宣布评标纪律；

5.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5.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5.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5.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标，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5.1.8 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

5.1.9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前一个工作日提交书面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5.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5.3 综合评审

5.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评审。

5.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

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澄清有关问题

6.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定标

7.1 评标小组应当从货物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标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 1 名中标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 1 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3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

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7.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7.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6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8.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8.1 评标结束后，现场不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发布公开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介上公布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标得分与排序。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8.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8.4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公开招标确定的事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5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8.6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9.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9.2 对文件标注的实质性条款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9.3 应提供而未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9.4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9.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6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9.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9.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9 参与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涉嫌串通投标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9.9.1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9.9.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由同一人签字的；

9.9.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切痕及装订方式等文件编制形式高度一致的；

9.9.4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9.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0. 废标

1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0.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0.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0.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0.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0.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1.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1.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1.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标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2. 违法违规情形

12.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12.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12.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2.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12.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12.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第七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标因素协商评分；
-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标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八章 合同签订说明

（合同文本供参考）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经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_____（项目编号）公开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乙方投标文件；
- (5) 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等；
- (7) 其他合同文件。

二、合同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内容，济南市槐荫区消防救援大队腊山消防救援站设备采购项目（详见合同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00）。

注：存在分项产品的须清晰列明分项产品明细，包括名称、数量、分项投标等，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四、付款途径

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的银行开户信息转账支付。

乙方开户单位：

乙方开户银行：

账 号：

五、付款方式

_____。

六、合同履行期限、交付地点、质保期

1.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2. 交付地点：_____；

3. 质保期：_____。

七、质量

质量应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八、风险分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方验收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九、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十、运输和装卸

运输和装卸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履约验收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乙方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要求时，书面申请甲方进行验收。乙方应获得验收合格单，并作为甲方付款凭证之一。第一次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指定日期内整改完成。第二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并赔偿甲方损失。

十二、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十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进行退、换货；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货款。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货款；乙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的约定供货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退、换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十四、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乙方实施项目验收不合格的，应在甲方指定日期内整改完成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自验收不合格之日起至验收通过之日止，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违约金

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2.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或更换货物，更换货物期间，乙方应每日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经甲方催告履行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当赔偿由于合同解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5. 乙方对因质量问题不能及时处理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文件送达条款

双方以本合同中提供的通讯地址作为双方收发文件的送达渠道。合同一方将物品、文件、发票等邮寄至该地址即视为已送达该方；若出现拒收、代收、退回等情形，亦视为已送达。上述送达地址约定适用于法院邮寄诉讼材料。合同一方在法院起诉另一方，法院可以根据本合同提供的通讯地址作为送达地址。法院将诉讼文书邮寄至该地址即视为已送达该方；若出现拒收、代收、退回等情形，亦视为已送达。

十七、合同生效及保存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山东欣荣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格式，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书复印件。（向采购人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或 2026 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3.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是指投标人符合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行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制要求的，可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投标人不符合要求的提供投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依法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参与山东省各级政府采购活动，可不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改以书面形式做出承诺。

1、在山东省境内注册的投标人参与山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可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不再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提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2、在政府采购项目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的投标人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

3、对于反馈有税收和社保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应由投标人进一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投标人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投标人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投标人应对《承诺函》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虚假承诺，将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予以处罚。

4. 近三年内（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近三年内（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近三年内（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5.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不存在以上情形须提供承诺函（见附件）。

承诺函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郑重承诺：

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虚假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 符合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无；

二、符合性审查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如不存在该项请填写“无”）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完整性	未将同一包中的内容分解投标（报价）；	
3	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如有要求）的；	
7	★号条款响应（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如不存在该项请填写“无”）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情形	不存在串通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商务文件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采购人：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____的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文件一份。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4、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采购人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5、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6、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7、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联系方式: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 _____: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自然人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项目名称）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_____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对招标文件的 认同程度	
备注	

注：本开标一览表除含在投标文件中，另外单独密封三份。

年 月 日

4. 投标明细表

投标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商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总价
合计			大写：						
			小写						

年 月 日

5. 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等）（格式自拟）

6. 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程度

注：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响应程度”栏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或“不能确定”。

年 月 日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注：不符合的不需要提供该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关于联合体的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该项不适应）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规定。此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应提供“联合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全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并承担采购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参与，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体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特定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投标人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报价将被拒绝。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

3) 由不同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首先以报价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投标人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采购的全部相关规定。

6)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报价，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报价。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报价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报价均将被一并拒绝。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采购人名称）组织实施（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采购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体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名称： （公章）

乙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甲方名称）与_____（乙方名称）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_____为联合体代理人，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联合体授权代理人：_____（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_____（公章）

乙方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9.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报价。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合计：						

注：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10.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环保产品报价小计：_____元； 所占总报价比例：_____%					

说明：1. 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 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
评标时不予加分。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节能产品报价小计： _____元（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所占总报价比例： _____ %。						

说明：1. 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 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完全一致，否则评标时不予加分（非强制节能产品）。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强制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					

说明：1. 如所报所有产品为强制节能产品，请按要求逐项填写；

2. 需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报产品型号完全一致，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或证书内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型号不完全一致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项目实施人员（技术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技术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 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年 月 日

14. 售后服务；

15. 企业业绩；

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相对方单位名称	合同相对方单位的有效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说明：

（1）以上合同业绩须真实有效。

（2）业绩合同复印件，装订于投标文件中。（至少包括合同首页、标的及标的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内容）。

年 月 日

16. 招标文件其他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如有）
（格式自拟）

四、技术文件

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 产品配置清单

产品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3. 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
4. 技术方案；
5. 项目进度计划方案；
6. 质量保证措施；
7. 培训方案；

8. 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 规格	投标文件规格	偏差内容	响应程度

注：投标人须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响应程度”栏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或“不能确定”。

年 月 日

9. 选配件、专用耗材表（如有）

选配件、专用耗材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单位：元

序号	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 注
1				
2				
3				
4				
5				
6				

年 月 日

10.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1.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五、其他